

孙步康 著

5

白雲飛渡



桂海作家丛书

白 罂 粟

孙步康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白 罂 粟

孙步康 著

☆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宁市河堤路14号)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灵山报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10.875印张 插页2 239千字

1987年10月第1版 1987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3,000册

书号: 10113·466 定价: 2.00元

ISBN 7—219—00341—2

I · 8 0

序

周民震

一个作家，不以窥测“风向”为准，不以哗众取宠为荣，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在打着“通俗文学”招牌的掩盖下，大捞“实惠”的气候里，不去同流合污，不去媚俗惑众，而以严肃的态度，冷静的洞察力，面对现实，深入生活，为文学事业勤奋笔耕，坚持自己的创作宗旨——“曲高和众”，几年来写出了大量中短篇小说而为文坛所瞩目。这就是我区作家中的新秀：孙步康。

黝黑的面庞，敦实的体魄，质朴的气度，和善的笑容，他是一位平凡的普通人，但他却具有一双格外犀利的眼光。这入木三分的眼光，透过生活的表面，穿过人物的外壳，去窥伺社会的底蕴，探视心灵的深层。如果仅止于此，也还算不得是一位有卓识胆略的作家，他还应当去揭示人生的哲理，鞭挞世间的丑恶，申张社会不平事，寄托美好的愿望，成为时代思想的亮点。孙步康的小说，其中不乏忧时感事，思绪深沉的力作，看得出他在追求着、实践着一个时代作家的社会责任。

孙步康的小说取材大多是南方小城镇的普通人物的命运，把他们的喜怒哀乐，离合悲欢，放在具有浓郁的地方民俗风情的大背景上，描述他们的生存竞争、希冀理想。通过多棱镜的作用，反映出他们多姿的形态和复杂的关系，可

以说是当代社会结构中某个层次的横断面。作家没有采取照相式的“有闻必录”，也没有去编造离奇的故事，而着力开掘深层的社会意义。所以，他写的人物形象大多是具有一定的历史悲剧性，或者是被时代嘲弄的角色，或者是被人们同情的薄命人；或者是被社会唾弃的“怪胎”，或者是发人深省失败者。例如中篇小说《冲龙口》，写的是小镇上力图缩短城乡差别的实践者任中风的悲惨命运，个人的愿望是美好的，但在小生产世俗潮流泛滥中，很容易被吞没。人的意志被折磨，但坚贞不屈，顽强地竞争生存。又如《小镇蝶恋花》写了一个镇上头号美人桃金娘在世态炎凉中的悲惨结局。象《戏缘》中的文武生杜少聪因为酷爱唱戏，毅然放弃个人发展的机会，迷恋粉墨生涯，因而在几十年沧桑生涯中含冤负屈。直到拨开云雾政策落实的今日，当年半途离开梨园的师兄弟衣锦荣归，只有杜少聪自甘寂寞，爱戏之心虽九死犹未悔。当然，对于只有三十多岁的青年作家来说，毕竟涉世未深，生活阅历限制了他如涌的文思，还未能把复杂的社会生活和深邃的时代思虑酣畅淋漓尽情挥洒，尚欠笔力透纸的力度和文气逼人的光彩，对一位正在成长中的青年作家来说，这也许是过苛的要求了。但是，如果我们希望在孙步康的作品中能看到更多的闪耀着时代光辉的先进形象，把“镜头”更多地对准美好的心灵，我看则不为过份的吧？

孙步康的小说，正在形成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读来不仅有散文式的行云流水之感，且颇有幽默、揶揄、嘲讽的情韵。他的文风不尚绮丽，朴实无华，看不到欧美文学中的“贵族气”，倒是富有我国明清传奇的大众气派。人物栩栩如生，情节起伏跌宕，娓娓道来，亲切悦耳，看来平白如话，细嚼饶有余味。我认为，孙步康在艺术上的追求，路子是走

对了。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文坛升起了满天星斗，真是灼灼辉辉，灿烂交映。这些年来，广西的文艺新人，也闪映着自己特有的光彩，跻身于全国新秀的行列之中，令人刮目相看。有人说，广西是一个藏龙卧虎之地，此话也许有夸大其词之嫌，但广西确有一个取之不尽的丰厚坚实的文艺矿脉，有待有志之士去开掘。从孙步康已经发表的作品可看出，他已是一位拿着粗重的十字镐，不懈地向文艺矿藏的深处开发的有志之士。

81576/10

1247.5
2737

3

目 录

序.....周民震 (1)

食 虎 者..... (1)

冲龙口..... (47)

小镇蝶恋花..... (105)

戏 缘..... (159)

苦涩的彩虹..... (207)

票 友..... (255)

白 罍 粟..... (303)

食虎者

恐怕连神鬼也难以解释清楚，世间的坐位千千万，干吗这么多人羡慕和向往主席台正中那几把椅子！不也是木头做成的吗？不也是上的同样油漆吗？既不是《封神榜》里的飞龙椅，一坐上去腾云驾雾；又不是童话中的金椅子，价值连城。普普通通的木椅，一旦摆在主席台正中位置，身价陡涨。犹如通了电产生磁场，吸引着世间几多男女竞争角逐，明抢暗夺，演出了一幕幕千奇百怪的活剧，跌宕起伏，历久不衰。吴明达站在主席台边沿二道幕的地方，凝望着台前正中那椅子，浮想连翩。眼前，展现一幅幅奇幻图象：雷纹饕餮，虬龙腾骧，奔虎攫拿，灵蛇缓游。是儿时在那楞村见过的师婆喃魔跳神？还是读过的志怪小说在脑海积淀的泛滥？毛骨悚然，又精神亢奋，一连串遐想，随感官的刺激攸然而生。

他在作梦，他在希冀，他的心全交给了主席台正中那张椅子。椅子，正中的椅子，坐上它，便是全县三十二万人的头头，一县之长呐！椅子，离他不过文把远，近在眼前，朦

胧中，又好象千里万里，远在天边。几个月来，跑断了腿，磨破了嘴，奔走，游说，运筹，策划……一连串的筛选，一次次淘汰，最后确定两名候选人：吴明达，邓戈，由县人大代表投票选举县长。民主，这样的民主够折磨人的。决定命运的时刻越迫近，他的心律跳得越频。胜负在瞬息之间，是胜？是败？神鬼莫测。

县直机关礼堂，原本是清朝五山县太爷衙门，青砖，红瓦。解放后几经修葺，才成了而今这个模样。岁月风雨无情磨蚀，砖墙粉浆剥落，墙根处长出白茫茫一片硝泥。瓦行上雨水渍成黯黑痕迹。

春末夏初，空气发潮，这间古老的建筑物更是阴湿潮霉。舞台旁边斑驳的墙壁，沁出了几许水滴。室内弥漫一股抑郁之气。吴明达心上掠过一缕阴影：待会儿投票，凶，还是吉？

离大会开始还有整整一个钟头。他来得太早了！使自己过早处于焦灼等待中。无疑，是跳到火炉上炙烤，象街边烤红薯一样，热得难受，灼得心焦，从肉体到心灵都蒙受熬煎。

百无聊赖。猛然一个怪异念头：自己到底是何模样？为了竞争主席台正中那把椅子，几个月，忙得屁滚尿流，忙碌压榨得人也变形。变得连他也不认识自己了。

他走过来了，走进舞台后面靠右的盥洗室。盥洗室有一面大镜子。

镜子里的人好陌生！中等个头，皮肤黧黑，圆脸，无棱角，少皱纹，鼻子不高也不钩，嘴唇不厚也不薄。凭印象打分，此人定属憨厚淳朴之辈，可以信任，可以依靠。再看他的打扮：土布唐装衫，二十四粒布扣子一路排列整齐，深蓝

色西装裤，裆长胯宽，裤脚整七寸；解放鞋，鞋头有胶地方还沾着一块黄泥巴。挺老实！查他的出身履历吧，农民的儿子，世代在黑水河畔那楞村务农，靠党的培养，靠助学金，从小学读到大学。而今选拔领导干部，紧要的是一张文凭。文凭等于“天书”。吴明达“天书”在手，年纪四十还差一个月，正合适！来得早不如来得巧。看他的“天书”，对他的形象气质作个界定：大智若愚，大勇若怯。千年万代形成的民族心态和当前的干部政策一挂钩，他该是那批“解放式”县委头头离休后最理想的接班人。可是，谁知道他心里那本小九九！

猪。脑子里反复叠印的，是猪的形象：兜风耳，翘嘴巴，细眼睛，长鼻子，塌腰，短腿，笨拙模样，愚蠢秉赋。吴明达己亥年生，属猪。一般人心目中，猪是丑陋的，他则不然。他爱猪，崇敬猪，写字台上端端正正摆着一只儿子积攒分币的小塑料猪。切莫以为，所有的猪都是任人宰割的牲畜，那是肉猪，猪类的弱者。他敬奉的是野猪，厚皮坚如铠甲，尖嘴狠似铁锥，两条犀利獠牙，用嘴边垂吊的肉掩盖，身上涂些泥浆，在一副傻头傻脑假象后边，隐藏着凶残暴戾的秉性。这才是天蓬元帅的后裔呢！谁要是把他作温驯敦厚之辈，失去防范，掉以轻心，等着，它一声呼啸，后腿一蹬，前脚一扑，想象不到的迅猛，始料不及的敏捷，夹山风，卷泥尘，土坦克般疾冲猛撞，撞你个四肢朝天仰八叉，撬你个肚皮开花肝肠横流，獠牙一戳，长嘴一拱，血盆大口乱啃一通，饕餮一顿，教你死了还不知为何因由。乡下有句俗话：扮猪食老虎。不假！

盥洗室大镜子里，幻现了一只猪的影子。

吴明达满意地笑了。

礼堂的大门敞开，参加投票的人陆陆续续到来，三个一群，五个一伙，稀稀落落坐在台下位子上。群众席和主席台之间有块两米宽的空地，并排立着三只大箱子，一色大红油漆，用烫金纸剪成仿宋大字：投票箱。这回选县长，民主，跟以往上级任命大不一样，新时代新观念。据统计，参加投票者三百多人，命运，掌握在这些人的手里。吴明达从边幕间往下望去，这些掌握县长命运的人似乎不把投票当作神圣庄严的事情，看报纸，看小人书，磕瓜子，嚼糖块，靠前排几个年轻姑娘凑在一堆翻阅崭新的时装杂志。杂志封面，一个穿着三点式游泳衣的时髦女郎……

他真想变成一只野猪，朝这些人冲过去。但是，现在大局未定，不……

他选定了主席台最后一排最末一个位置。

世间万物，用心琢磨，里头总有学问。开会的位子站队的位置，关系甚大，值得好好研究。吴明达心细，勤钻研，功夫不负有心人，于平常处琢磨出好些道道来。需要在领导心目中有个谦虚形象，坐末排。需要让群众注意你的时候，争取坐第二排，让自己的形象出现于头排正中两位领导的中间。记者拍照，镜头对准领导，肯定把你捎带进去，照片一挂出来，你也亮了相。大家一看，嘿，这位——与领导如此亲近，将来呐，说不定……吴明达堪称“位置学专家”，因此，每逢重要会议，他总是提前一个钟头来到会场，揣摩坐的位置。

他占好了末排末位，坐定。从窗口刮进来的风更湿了，礼堂更暗了。他似乎不把这个当一回事，从口袋里掏出个红塑料皮笔记本，摸出钢笔，别在笔记本上，正襟危坐，目不斜视。我们的会议往往冗长乏味，这样做确实不容易。吴明

达有毅力，大会小会，自始至终，方寸不乱。凭此一招。县委机关每年评先进，吴明达必然当选。领导说，他是守纪律的模范。

如果不是覃英子到来，他会用这般姿势一直坐下去。覃英子，一个三十五岁尚未嫁人的老姑娘，清汤挂面式的头发，白底暗红格上衣，跟布置会场那几位烫发淡妆柔姿衫牛仔裤的服务员一比，相差一个时代。按理说，男大三十一枝花，女大三十老婆妈。三十五岁未曾嫁人，精神到肉体都蒙受折磨。偏偏覃英子不是这样。瞧她，黑里透红脸庞依然光彩四溢，丰满的胸脯依然高挺。远看，似山边一朵娇美的金樱花。近看，是一朵绽开在水面上的睡莲。这位大龄姑娘，吃了什么灵丹妙药，朱颜常驻，朝气常存，县委机关里好些过三十便萎顿背弯皱纹满脸的女人，背地里对覃英子嫉妒得不得了。这些酸溜溜的话滑进吴明达耳朵，心头一颤，泛起些既苦又甜的汁液，遣不散，咽不下。他忘不了覃英子，忘不了她黑里透红的脸庞，忘不了她那双湿润润的大眼睛！

覃英子是给他送苦丁茶来的。

“你妈托五叔带来的。五叔让我转交你。”

“五叔呢？”

“走了。”

“干么不来见我？”

“他说，你住县府里，乡下人，怕官。”

“咳，亲不亲，故乡人。五叔也真是……”

“莫装痴扮傻啦，全县城男女老幼，谁个不知哪个不晓，你吴明达官运亨通，一时三刻就要坐上县太爷位子啦！”

“误会，天大的误会。什么县太爷，七品芝麻官，人民

勤务员。要不是组织上安排，谁干？我这是迫不得已呀！”

“这话当真？”

“唔……”

“你如果真不想，立即发表声明。喏，你手上有笔有纸，大笔一挥，百把字一个声明就行了。你不好意思当众宣读，我替你念。只要你退出竞选。这可是全县三十三万人的福音啊！”

“这……得由组织决定……我无条件……”

“哈哈，不打自招，此地无银三百两！”

她还是当年的她。岁月的增长，没有磨去棱角，减少辣味。指天椒——他想起英子在那楞村的外号。想起家乡山坡上一簇簇辣椒，那椒尖指向天空的辣椒最辣，大号指天椒。英子生性泼辣，因此落得这么个外号。名如其人。是优点？还是缺点？要不是因为这个，他早就与她有缘结合，而不是和现在那位比他足足大五岁的佟芸。

他忘不了覃英子那双湿润的大眼睛。

他更忘不了苦丁茶。

二

一顶顶绿伞，一簇簇绿云，停驻在黑水河岸那楞村边。无论冬春，无论夏秋，它都是那样绿得可爱，绿得喜人。老远，望得见它绿色的身影；走近来，闻得到它甘醇清冽的芬芳。它就是苦丁茶。

苦丁茶是五山县的特产。旧时，作为左江兵备道的贡品，驿马传送奉献京师，供王公贵族酒足饭饱之后提神醒

脑。黑水河三百里，别的地方都不长这种茶，唯独那楞村前有十棵八棵。一般的茶树成灌木状，矮小，丛生，苦丁茶则不然，高大，挺拔，枝杈密集，树皮青中泛紫，结着老疤，挂着苍苔。一般的茶叶冲沏之后，先苦后甘，余香在嘴；苦丁茶恰恰相反，先甘后苦，越到后边；越是苦涩，涩中慢慢渗透出缕缕甜香来，教人心旷神怡，胸怀舒坦。不过，寻常人等，不易品到这一道茶味的，往往浅尝则止，刚呷到苦味，便弃之而去。世上知音难求，觅一名真正知茶性通茶味的茶客也实在不容易。

吴明达和覃英子都是那楞村人。

苦丁茶，在他的记忆中，还是一个界桩，一个标志。那楞村男女洗澡的分界线，就是那一排苦丁茶。南国气候炎热，一年三百六十五日，少说有二百五十日是热天。天热，得多洗澡。那楞村的澡堂天然：黑水河。天一热，男女老幼，毛巾一搭，木屐一拖，啪哒啪哒往河边走。光身，裸体，碧油油河水里一泡，全身的肌肤舒坦光滑，一天的劳累和汗臭，让流水洗个净，又松，又爽。也不知是从哪代老祖宗时候成了规矩，苦丁茶为界，茶树上游为男人的地方，下游是女人的去处。约定俗成，互不相扰。故此，每当夕阳衔山，晚霞溶水，河面上一片一片闪烁的鱼鳞金片，苦丁茶树上下游，浮满了喧闹戏水的男女，逐波嬉浪，欢叫笑跃，在汤汤河水中寻来了无穷乐趣。

吴明达和覃英子，是黑水河泡大的。

两人的水性好，嗓子也好。黑水河清冽纯净，泡出来的歌喉呢，甜，润。山民喜唱歌，砍柴时唱，耘田时唱，剥玉米时唱。洗澡时更要唱。欢乐、忧郁、是笑、是泪，都用歌来抒发表达，让歌把心从胸中掏出来，捧到心爱的人面前。

不会唱歌的是哑鸟，不会唱歌的不是能干的人。山歌，一代代相传。传到吴明达这一辈，后生哥中唱得最好的是他，姑娘堆里拔尖的是英子。

洗澡时，水润肌肤。浸歌喉，歌声便飞出口来了——

娇莲娇，

见妹生得花含羞，

好象玉桂正当秋；

桂树生在月宫上，

恨哥无翼天上求！

歌声从上游漂向下游。苦丁茶树下边，也飞来一串响铃般的歌。咳，英子唱的：

娇莲娇，

见哥生得好宽厚，

好象江水万古流，

有心撑船随水走，

又怕船细鱼覆舟！

不须见面，不须靠近，各自泡在河水里，情韵自会传到意中人心头。

鸟爱青山鱼爱水，

江边杨柳爱沙洲，

蝴蝶爱花到断翅，

情哥爱妹到白头。

上游歌一落，下游歌便起——

千丝万线结绣球，

绣球交给哥收留，

即使一刀两头断，

我倾头丢情不丢！

.....

直唱到皓月替代了晚霞，水凉了，心也温了，歌声浮起了后生和姑娘的梦。吴明达那年二十岁，年龄成熟了他的身体充实了他的肌肉，也生长了一份痴想和烦恼。英子那年十六，山里的日头和包谷稀粥催人早熟，她的脸润红了，胸脯挺起来了，歌声中渗透着一种吸引异性的东西了。吴明达整个热天都往苦丁茶下游张望，他梦她，他想她，偏偏只能听到江风飘来的歌声，却不能挨近她。苦丁茶树是男女之间的界限！

跨越界限的一天终于来了。

那天是鬼节。乡下人割鸭打鱼，磨糯米包蕉叶粽，焚三柱高香，迎接阴间的太公婆返回阳世与子孙过盂兰节。村路旁，水沟边，榕树下，冥衣冥镪，水饭乱泼。也许是老祖宗的庇佑，吴明达接到了喜讯：一匹老马驮来了乡邮员，送给他一封挂号信，是省农学院农机系的录取通知书。

跟了大半辈子牛屁股的父亲猛灌了三碗木薯包谷酒，乐得合不上嘴：“太公婆保佑，明达中举了！”村中辈份最高年龄最大的三公用一根铜牙签剔着牙缝，说：“吴家的祖坟葬中龙脉地呀，合当出贵人罗！”吴明达没心思听这些唠叨，他想的是英子，他要把好运气告诉她。为什么要急于告诉她，他不知道。

英子不在家里的木楼火塘边吃蕉叶粽。英子下河洗澡去了。吴明达跃过水沟，跑过田垌，穿过竹林，冲过苦丁茶奔向下游。他非找到她不可，他想让她分享喜讯。祖宗的规矩，男女洗澡的界限，全扔到水里头！

“英子！英子——”

他用山歌的嗓音唱着，他用挺亮的喉咙喊着。他跃下河

沿，卷起一阵风，踢起一片沙尘。一只受惊的红嘴叼鱼郎，扑楞楞窜上苦丁茶树梢尖。

他愣住了：碧波里，晚霞中，英子和两个女伴黑发披散，身子赤裸，正在洗澡沐浴。一声“哇——”的惊叫，震人耳膜。他是男人，男人不该到这地方来！他干么来了？忘记了祖宗规矩？忘掉了作界限的苦丁茶？

霞晖溶溶的江水展开一匹彩缎，将泅下水里的两位女伴遮掩。英子呢，傻了？愣了？她没有矮下身躯，她不想掩饰。她还是那样怔怔地让河水刚泡到腰间，她那双湿润润的风眼对他流盼着一股柔情，有惊惶，有羞涩，更多的是欣喜。他长到二十岁，从来没见过过异性婀娜丰满的胴体，没见过这般漂亮成熟的身段，没见过这般雪白迷人的乳峰！激动得颤抖，狂喜得麻木。

叼鱼郎尖啼一声。英子似乎意识到什么，猛一捂脸，猛一转身，扑通通跌进水里去了。映在他瞳仁里最后一瞬：是她双手捂盖胸脯之前，脸颊上两朵飞霞……

过后好多好多年，岁月的风尘掩埋了许多往事，但是，这一瞬却象不锈钢钉子一样钉在记忆神经上，永远忘不了。扪心自问，那一瞬间他对她的情是纯的，象清澈的黑水河一样纯。

他闯下弥天大祸了。犯了禁忌，按那楞村的乡规民约，不遵男女洗澡界限者，戴猪笼，光膀，背上挂一条刺藤，敲铜锣游村，三步一跪，五步一叩，膝盖出血喉咙嘶哑，乞求列祖列宗开恩宽恕。父亲骂他：孽种！母亲抹着泪，用土布给他缝了厚厚一双护膝。英子呢，也被家里人关起来了，斥责说：贱。他倒不怕，游村就游村，值得。

救星下凡了：是三公。德高望重的三公用铜牙签剔着